

证券代码：300375

证券简称：鹏翎股份公告编码：2015-107

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持续督导机构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证券”）《关于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更换保荐代表人的报告》，原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陈玮女士因工作变动原因，不能履行相应职责，广州证券现委派张宇芳女士接替陈玮女士对尚未完结的持续督导工作履行相应职责。

本次变更后，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吴永强先生、张宇芳女士，持续督导责任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张宇芳女士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1 月 24 日

附件：

张宇芳女士简历

张宇芳，女，管理学硕士，保荐代表人，具有注册会计师资格。2005 年起于德勤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业务，2011 年起从事证券公司投资银行业务。曾参与广发证券（000776）、中国农业银行（A+H）、泛华保险（CISG）、奥园地产（03883.HK）等公司的上市审计工作；曾负责珠江钢琴（002678）IPO、韶能股份（000601）非公开发行、东方锆业（002167）公司债、隆平高科（000998）公司债及多个新三板项目挂牌的质量控制工作；曾参与东旭光电（000431）非公开发行、东华实业（600393）重大资产重组、昆百大（000560）非公开发行、德阳高新债等项目。